

# 安康市财政局文件

安财综〔2019〕29号

## 安康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2019年度农村互助幸福院 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

：

根据陕西省财政厅《关于下达2019年度农村互助幸福院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陕财办综〔2019〕29号）及安康市民政局安康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2019年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农村互助幸福院建设项目计划的通知》（安民发〔2019〕37号）、安康市民政局《关于下拨2019年农村互助幸福院建设专项资金的函》（安民函〔2019〕123号）文件，现下达你县（区）2019年度农村互助幸福院省级补助资金 万元。支出列入《2019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》

2296002 “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”科目

请严格按照规定的用途，专款专用，严禁截留或挪作他用。涉及设备购置的，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组织采购，并按照彩票公益金管理有关规定，在新建的建筑物或购置的设备、器材显著位置标明“彩票公益金资助-中国福利彩票”字样。

- 附件：1. 2019年度农村互助幸福院省级补助资金分配表  
2. 2019年度农村互助幸福院省级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



抄送：本局预算科、国库科。

安康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19年8月22日印发

附件1:

2019年度农村互助幸福院省级补助资金分配表

县区	补助项目数	补助金额(万元)
汉滨区	19	152
汉阴县	20	160
石泉县	11	88
岚皋县	10	80
平利县	10	80
镇坪县	5	40
旬阳县	32	256
白河县	9	72
高新区	5	40
合计	121	968

备注: 补助标准每个8万元

## 农村互助幸福院省级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

(2019)

项目名称	农村互助幸福院建设项目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杨厚生 0915-3214166	
主管部门	安康市民政局	实施单位	各县区民政局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968		
	其中: 财政拨款	968		
	其他资金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资助建设121个农村互助幸福院建设项目,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资金使用率	100%
		质量指标	资金使用符合相关制度要求	100%
		时效指标	拨付资金时间	按照预算执行进度拨付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加强农村居家养老发展, 提高农村留守老人关爱照护服务水平。建设农村互助幸福院, 应具备为农村老年人提供基础的助餐、助洁、助浴、助医、助急和日间托养服务的场所、设备与服务能力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服务老年人满意度	项目运营后, 服务老年人满意率达到85%以上	

注: 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, 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(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), 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。